

证券代码：688013

证券简称：天臣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8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78 号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5
普通股股东人数	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7,923,45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7,923,45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1.4002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1.4002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陈望宇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

司法》及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田国玉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904,390	99.9602	19,069	0.0398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904,390	99.9602	19,069	0.0398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904,390	99.9602	19,069	0.0398	0	0.0000

普通股	47,904,390	99.9602	19,069	0.0398	0	0.0000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-----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7,923,45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1	《关于公司<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1,423,000	98.6776	19,069	1.3224	0	0.0000
2	《关于公司<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	1,423,000	98.6776	19,069	1.3224	0	0.0000
3	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1,423,000	98.6776	19,069	1.3224	0	0.0000
4	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议案》	1,442,06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（三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2、本次会议的议案 1、2、3、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，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李强、李辰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9 日